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港澳台办〔2023〕23号

关于申报霍英东教育基金会2023年高等院校 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各部属高等学校、各部省合建高等学校：

为鼓励高等院校教师在科学研究或教育教学工作中做出优异成绩，根据霍英东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2023年工作安排和《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管理办法》（详见附件1）规定，我办将于近期组织开展2023年（第十九届）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及要求

（一）青年科学奖

青年科学奖旨在奖励长期从事一线科学研究工作，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国家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科技创新有突出成就，并取得重要成果的青年教师。

1. 截至2023年1月1日，女性不超过40周岁，即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男性不超过38周岁，即1984年1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2. 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上职称，近 5 年内从事一线科学研究工作的在职专任教师，主持过省部级以上课题。

3. 热爱中国，坚持立德树人，有高尚的社会公德及职业道德，积极为国家科技创新、经济建设服务。

4. 具有独立进行教学和科学研究的能力，有较强的科研发展潜力，已取得了较强影响的原创性成果并得到同行认可。

（二）教育教学奖

教育教学奖旨在奖励长期从事一线本科教学工作，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教学成果和教育质量突出，在学生培养方面有重要贡献的教师。

1. 截至 2023 年 1 月 1 日，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即 1967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2. 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上职称，近 5 年内从事一线本科教学工作的在职专任教师，主持过省部级以上教学教改课题或获得过校级以上教学名师等相关教育教学奖励。

3. 热爱中国，坚持立德树人，有高尚的社会公德及职业道德，积极为国家人才培养、经济建设服务。

4. 具有独立进行教育教学的能力，师德高尚，治学严谨，热爱学生，潜心本科教学，教育教学研究成绩显著，教学质量和成果突出。

二、推荐办法

（一）本项目面向普通本科院校，采用总量控制、限额推

荐的办法。教育部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直接向教育部推荐。其他中央部门(单位)所属高校由其主管部门相关教育司(局)向教育部推荐。地方高校由其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向教育部推荐。

(二) 教育部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账号由教育部分配,其他高校按照隶属关系由主管部门分配。请各教育部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和其他高校的主管部门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前将联系人信息表(详见附件 4)的电子版和扫描件(加盖公章)发送到 hyd@cutech.edu.cn, 邮件主题及文件名应包含单位名称。

(三) 请各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起登录“科技评价与评审管理信息系统”(<http://kjbj.cutech.edu.cn/fyfef>)。登录账号与 2021 年申报时相同,登录密码为 2021 年登录后修改的密码,如遇问题请联系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推荐候选人限额在登录系统后可查看,根据“通知公告”中的《霍英东教育基金会 2023 年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申报操作手册》,按程序向推荐候选人选分配账号,由推荐候选人选登录并完成个人填报。

三、材料报送

(一) 推荐材料。

1. 在线填报申报材料(<http://kjbj.cutech.edu.cn/fyfef>)。

2. 纸质材料(包括推荐公文、汇总清单、推荐书和附件材料等)以学校公函形式报送。其中,推荐书请在学校完成推荐后通过系统下载打印(带水印),按要求签名并加盖公章。

3. 推荐材料中不得出现《国家科学技术保密规定》中列

举的属于国家科学技术涉密范围的内容。

(二)请各单位于2023年9月18日前完成系统内推荐工作。并将纸质材料于2023年9月25日前报送至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

联系电话：010-62532670、62514684

电子邮箱：hyd@cutech.edu.cn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35号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发展中心评审评估研究发展处
1307室，100080

- 附件：1.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管理办法
2.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推荐书（模板）
3.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教育教学奖推荐书（模板）
4. 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青年科学奖及教育教学奖推荐单位联系人信息表模板

教育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

2023年8月14日

